

臺南市政府 108 年性平月活動計畫

壹、依據：行政院「辦理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計畫目標：

一、推動臺南市政府(以下簡稱本府)各機關依其業務內容範圍所制定之方案計畫，融入多元性別觀點。

二、加強本府各機關推動性別觀點之合作計畫，落實性別平等多面向議題宣導推廣。

三、培養本市市民性別意識，實踐多元性別友善社會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本府各級機關單位。

肆、實施期程：108 年 10 月 1 日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。

伍、活動內容

一、亮點活動：敬請本府各機關單位依其業務內容至少舉辦一場相關活動。

二、「性別平等·性平別等」園遊會_性別平等辦公室主責

1.活動內容概述：在性平月系列活動接近尾聲之際，邀集各機關單位、性平相關團體共同辦理性平宣導園遊會，透過舞台表演、體驗活動、宣導攤位等方式，提升市民性別敏感度。

2. 活動目標

(1)認識性別歧視詞彙。

(2)藉由體驗活動、宣導攤位降低性別歧視及偏見的口語詞彙練習。

(3)提升市民性別平等意識，降低性別歧視及偏見。